

八、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吴堡县水利局）的（吴堡县水利局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技术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吴堡县水利局禁止开垦陡坡地范围划定技术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榆林市国源土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466.9690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21.42070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榆林市国源土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08.22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